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梅市府办函〔2024〕61号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4 年 第二季度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 新媒体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和中央、省属驻梅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的部署要求，市政府办公室组织开展了 2024 年第二季度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第二季度，对照《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国办秘函〔2019〕19 号），市政府办公室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市在运行的 11 个政府网站和已备案的 102 个政务新媒体进行了全覆盖检查。从检查情况看，大多数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符合检查指标要求，但个别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存在内容保障能力不足、信息发布审核不规范等问题。同时，本季度全市共收到网民反馈的“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 15 条，均已按期办结。

二、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内容保障能力不足。梅江区政府门户网站“业务知识库”栏目、市体育局网站“体育要闻”“政务动态”栏目、市应急管理局网站“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文件通知”“危化品企业安全承诺公告”栏目更新不及时；市医保局、市国资委、市水务局、市教育局微信订阅号更新不及时。

（二）信息发布审核工作不规范。市统计局网站“统计数据”栏目多项数据不准确被网民投诉、市生态环境局微信订阅号出现表述不规范问题。

（三）其他问题。市教育局网站未公开留言受理反馈情况统计数据，2个页面底部未规范添加相关标识、备案号和“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入口。平远县政府门户网站存在应解读的文件未解读或未关联解读材料的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保障内容安全。各级各部门要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的首要位置，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信息发布审核流程，坚决守护内容安全底线，确保内容权威、准确、及时，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要充分发挥网上政府平台作用，着力加强重大政策的推广和解读，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助力经济社会发展。

（二）加强日常管理，提高建设标准。各级各部门要切实落

实主管主办责任，加强队伍建设和日常管理，认真落实日常巡检制度，安排专人每日浏览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含自建栏目）内容，及时梳理漏洞，及早发现并处置内容未更新、栏目空白、页面不规范、功能异常等问题。要加强指导和严格监管新开设的政务新媒体账号；对保障能力差、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账号进行整合优化，并规范执行账号注销流程。

（三）全面排查整改，持续提质增效。对此次通报发现的问题，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举一反三开展自查整改，确保按照考核要求整改到位。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制度，推动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持续提质增效。各相关单位的整改情况请于2024年7月15日前书面报送市政府办公室。

附件：检查发现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务新媒体名单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8日

附件

检查发现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务新媒体名单
(2024 年第二季度)

序号	县（市、区）、部门	政务新媒体名称	主办单位	存在的突出问题
1	市直	“梅州医保” 微信订阅号	市医保局	监测时间点前 2 周内无更新
2	市直	“梅州国资” 微信订阅号	市国资委	监测时间点前 2 周内无更新
3	市直	“梅州水务” 微信订阅号	市水务局	监测时间点前 2 周内无更新
4	市直	“梅州市教育局” 微信订阅号	市教育局	监测时间点前 2 周内无更新

注：存在突出问题的 4 个单位已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报送整改情况（无需再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
梅州军分区、市法院、市检察院。